

##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5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控环境、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货币资金、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存货管理、财务管理及财务报告、固定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关联交易、合同管理等领域。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确定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 （1）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了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较大错报、漏报；

④其他对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2）定量标准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表潜在错报漏报	错报或漏报金额 $\geq$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或漏报金额 $\geq$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资产负债表 潜在错报	错报或漏报金额 ≥年度合并报表 资产总额的 1%	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错报或漏报金额≥年 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除重大缺陷 和重要缺陷 以外的其他 控制缺陷
---------------	--------------------------------	---	---------------------------------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的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 (1) 定性标准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及发生的可能性做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则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则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则为重大缺陷。

### (2) 定量标准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表潜在 错报漏报	错报或漏报金额 ≥年度合并报表 利润总额的 5%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错报或漏报金额≥年 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	除重大缺陷 和重要缺陷 以外的其他 控制缺陷
资产负债表 潜在错报	错报或漏报金额 ≥年度合并报表 资产总额的 1%	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错报或漏报金额≥年 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除重大缺陷 和重要缺陷 以外的其他 控制缺陷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3、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在成本效益原则的前提下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我们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青岛武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